

甘肃省人民政府

000007

甘政函〔2019〕110号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置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 渭源至武都公路陇南段收费站的批复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你厅《关于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渭源至武都公路陇南段设置收费站的请示》（甘交发〔2019〕84号）收悉。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17号）等有关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在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渭源至武都公路陇南段设置哈达铺匝道收费站（K278+600）、宕昌匝道收费站（K302+797.722）、临江匝道收费站（K324+400）、沙湾匝道收费站（K377+320）和两河口匝道收费站（K357+628）。

二、新设收费站的设立、建设要符合《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确保工程质量。

三、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报批。

四、新设收费站启用前，要积极进行宣传，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并做好收费人员的培训工作，加强收费站运营管理。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

